

# 关于方正县 2021 年财政决算和 2022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2 年 8 月 25 日在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上

方正县人民政府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现将方正县 2021 年财政决算和 2022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 一、2021 年财政决算情况

（一）全县收支决算情况。2021 年，县级财政在“五保”基础上，进一步强化节支增收措施，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统筹发展，财政运行平稳，实现了收支平衡。

1. 公共财政预算完成情况。2021 年，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 20,1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9%，同比增长了 17.6%，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1,2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0.1%，同比增长了 23.67%；非税收入完成 8,8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7.7%，同比增长了 16.72%。

2021 年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总收入完成 250,551 万元，其中：全县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20,147 万元，返还性收入 11,896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57,187 万元，专项性质的转移支付收入 4,382 万元，新增一般债券收入 34,570 万元，再融资一般债券

收入 5,771 万元，上年结余 6,198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939 万元，调入资金 2461 万元。

2021 年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总支出完成了 250,55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1) 公共财政预算本级支出完成了 213,737 万元；(2) 上解支出完成 7,473 万元。(3) 通过自身财力安排的债务还本支出完成了 2 万元。(4) 再融资债券还本支出完成了 5,771 万元。(5) 国际组织借款还本支出 78 万元。(6)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139 万元。(7) 结转下年支出 17,351 万元。

##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本级收入完成 3,337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976 万元，上年结余 315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收入 420 万元，收入合计 5,048 万元。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5,048 万元。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本级支出 2,168 万元。上解上解支出 48 万元。调出资金 2,461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371 万元。

## **3、社保基金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2021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总额 24,325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收入 4,53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9,793 万元。

2021 年社会保险基金支出总额 24,138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1,253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885 万元。

## **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2021 年我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314 万元，全部为

上级补助收入。2021年我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2万元，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相关支出，结余312万元。

**5、2021年“三公”经费完成情况。**2021年，我县“三公”经费支出65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646万元，公务接待费10万元。

**6. 政府债务情况。**2021年我县政府债务上级批复限额为173,316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为162,823万元，专项债务限额为10,493万元。截止2021年末，我县政府债务余额为161,357万元，其中：一般债务150,976万元，专项债务10,381万元。2021年举借新增债券40,761万元，分别方正县第二水源地和供水改造工程项目4000万元，政通小区老旧小区住宅维修改造项目479万元，方正县城镇供热老旧管网改造810万元，方正县农村污水治理项目（4个村、8个屯、5座污水处理厂）1549万元，方正县方林幼教中心建设项目800万元，方正县方林地区5所学校消防改造建设工程项目1500万元，方正开发区水稻适度加工示范园区一期工程项目5000万元，农村供水保障1168万元，方正县国家级方正银鲫现代渔业产业园区建设项目5000万元，方正县县级骨灰寄存、安放设施建设项目420万元，方正县二次供水改造三期工程375万元，方正县保障小型水库安全运行项目764万元，2021年方正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552万元，方正县应急指挥平台建设项目300万元，铁科高速征地拆迁（方正至延寿尚志界）3200万元，铁科高速方正至尚志段4732万元，方正县农村垃圾收集运输一体化项目1296万元，方正县高楞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2000万元，

方正县农村污水治理项目 1045 万元，2021 年黑龙江省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一期）3325 万元，2021 年黑龙江省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二期）2446 万元。

## （二）2021 年影响财政收入主要因素。

1、税收收入情况：增值税完成 2025 万元，同比减收 423 万元。企业所得税完成 803 万元，同比增收 66 万元。个人所得税完成 151 万元，同比增收 43 万元。资源税完成 16 万元，同比减收 5 万元。城市维护建设税完成 361 万元，同比增收 26 万元。房产税完成 592 万元，同比增加 129 万元。印花税完成 286 万元，同比增收 35 万元。城镇土地使用税完成 151 万元，同比减少 61 万元。土地增值税完成 313 万元，同比增收 58 万元。耕地占用税完成 5131 万元，同比增加 1819 万元。契税完成 666 万元，同比增收 62 万元。

环境保护税完成 21 万元，同比减收 1 万元。

2、非税收入情况：专项收入完成 779 万元，同比增长 150 万元。行政事业性收入完成 4921 万元，同比增加 3390 万元。罚没收入完成 680 万元，同比减少 1045 万元。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完成 2485 万元，同比减少 1241 万元。政府住房基金收入完成 5 万元，同比减少 9 万元。

## （三）2021 年财政主要工作。

扎实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对我县经济和社会发展产生的不利影响，认真履行经济稳定职能，充分发挥财政的调节作用，进一步做好特殊时期财政各项工作。

**1、狠抓税费征管，全力挖潜增收。**始终坚持以组织财政收入为中心，强化收入预测分析，研究和制定措施，加强收入征管，确保收入均衡入库。完善税收监控体系，实时掌握重点行业和重点企业的生产经营情况，逐月分析影响财政收入的有利和不利因素，不断加强收入征管，做到应收尽收。2021年地方财政预算收入增幅达到20.51%。

**2、做好“六保”，“六稳”工作。**安排1.2亿元弥补资金缺口，保证退休职工待遇及时足额兑现。持续支持农业农村工作，发放1.58亿元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生产者补贴资金，落实强农惠民补贴政策。推进农村“厕所革命”，续建改造5,210户农村厕所，提高农民生活品质，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累计发放创业担保贷款资金153万元，有效缓解了疫情防控期间个体工商户资金紧缺压力。继续加大扶贫领域投入，发放扶贫贷款724户，贷款金额3,620万元，有效巩固了脱贫攻坚成果。投入疫情防控资金2,600万元，为全县疫情防控工作提供了坚强资金保障。

**3、进一步完善财政管理体系，规范财政资金使用。**一是积极推进预算公开。按照“公开是原则，不公开是例外”的总体要求，2021年全县各级使用财政拨款的部门，全部按要求公开了部门预算，积极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监督。二是规范政府性债务管理。对政府性债务实行规模控制，分类纳入预算管理，有效防范财政金融风险。2021年我县政府债务债务率为78.77%，处于“绿色区域”为合理范围内。三是推进预算一体化建设。健全优化项目库管理，完善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制。

坚持“先定项目再定预算”的原则，促进项目与县政府中心工作的紧密对接，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精准性。

**4、优化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切实采取有效措施节约财政资金，加快支出进度，提高使用效益。一是简化文件审批流程，专项资金采取“随时到、随时拨”方式，第一时间下达到项目单位。二是进一步加强预算支出管理。在疫情防控特殊时期进一步严把支出关口，精打细算过紧日子，压减部门一般性支出。三是强化财政投资项目评审工作，进一步明确了预结算项目资金报审额度，规范了项目签证变更审批程序。四是科学编制部门采购预算，严格政府采购资金拨付流程，逐步完善政府采购审批程序，规范部门政府采购行为。

**5、积极对上争取资金。**加大对上争取资金力度，2021年完成对上争取专项资金75,463万元；新增一般债券34,570万元，专项债券420万元；申请再融资债券5,771万元。为我县重点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资金保障。。

## **二、2022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1、公共预算执行情况。**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了116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1.62%，同比减少9%，其中：税务部门完成了44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6.11%，同比减少10.5%；财政部门完成了71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0.59%，同比减少8%。

（1）税收收入情况：增值税完成829万元，同比减少29.4%，减收346万元。企业所得税完成627万元，同比减少3.2%，减

收 21 万元。个人所得税完成 128 万元，同比增长 73%，增收 54 万元。资源税完成 3 万元，同比减少 57.1%，减收 4 万元。城市维护建设税完成 124 万元，同比减少 32.2%，减收 59 万元。

(6) 房产税完成 205 万元，同比减少 13.1%，减收 31 万元。印花税完成 139 万元，增长 3.7%，增收 5 万元。土地使用税完成 66 万元，同比增长 1.5%，增收 1 万元。土地增值税完成 118 万元，同比减少 31.8%，减收 55 万元。车船税完成 352 万元，同比增长 12.8%，增收 40 万元。耕地占用税完成 1676 万元，同比减少 0.7%，减收 12 万元。契税完成 213 万元，同比减少 31.5%，减收 98 万元。环境保护税完成 13 万元，同比减少 31.6%，减收 6 万。

(2) 非税收入情况：专项收入完成 116 万元，同比减少 385 万元。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完成 1722 万元，同比增长 1377 万元。罚没收入完成 1994 万元，同比增长 1356 万元。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完成 3341 万元，同比减少 2987 万元。政府住房基金收入完成 2 万元，同比增长 1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执行情况。**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了 40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9.12%，同比增长了 373.1%。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完成了 3946 万元；彩票公益金收入完成了 35 万；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完成 40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完成 30 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13 万元。

**3、社保基金预算收入完成情况。**社会保险基金收入总额 28,873 万元，其中：企业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5,242 万元、城乡

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收入 3,523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3,76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3,957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收入 864 万元。

**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情况。**我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161 万元，为上级补助收入。

## **(二) 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1. 公共财政预算支出情况。**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完成 101479 万元，同比增长了 8026 万元，同比增长 8.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完成 7824 万元，同比减少 2114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完成 4148 万元，同比增长 772 万元。教育支出完成 11796 万元，同比增长 1646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完成 195 万元，同比增长 97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完成 944 万元，同比减少 65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完成 21118 万元，同比增长 207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完成 10103 万元，同比减少 5533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完成 3794 万元，同比减少 632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完成 3488 万元，同比减少 785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完成 9869 万元，同比增长 8412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完成 1 万元，同比减少 461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完成 54 万元，同比减少 7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完成 2937 元，同比增长 162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完成 2661 万元，同比增长 1433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完成 2 万元，同比减少 510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完成 619 万元，同比增长 57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40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6.58%。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12 万元；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84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661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4 万元；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0 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支出 82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86 万元。

**3、社保基金预算支出完成情况。**社会保险基金支出总额 27,842 万元，其中：企业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5,243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3,76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864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2,93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90 万元，离休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60 万元。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完成情况。**我县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 万元，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5. 政府债务变动情况。**为保障社会各项事业健康发展，弥补地方财力不足，对上争取新增债券资金 54450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资金 51510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 2940 万元。

债券项目包括：（1）、一般债券项目：一是开发区食品产业园区项目 9000 万元。二是农村供水保障项目 772 万元。三是 2022 年方正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项目 689 万元。四是方正县方林幼教中心建设项目项目 1120 万元。五是铁科高速方正至尚志段项目 10100 万元。六是方正县兴商小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602 万元。七是方正县二次供水泵站管网改造项目项目

951 万元。八是方正第二水源供水工程及供水管网改造工程建设项目项目 6000 万元。九是方正县城镇供热老旧管网改造项目 1262 万元。十是铁科高速凤阳至方正段征地拆迁项目 16600 万元。十一是方正县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项目 39 万元。十二是方正林业局十七公里等 5 座废弃矿山生态修复项目 5 万元。十三是方正县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项目 152 万元。十四是方正县保障小型水库安全运行 78 万元。十五是方正县排水管网改造及清淤工程项目 1200 万元。(2)、专项债券项目：方正县县级骨灰寄存项目 590 万元、方正县人民医院传染重症监护科(ICU)改造项目 350 万元、方正县中医医院发热门诊及康复理疗大厅建设项目 2000 万元。

### (三) 2022 年上半年财政主要工作

1、全力挖潜增收。始终坚持以组织财政收入为中心，强化收入预测分析，研究和制定措施，加强收入征管，确保收入均衡入库。协调税务部门完善税收监控体系，实时掌握重点行业和重点企业的生产经营情况，逐月分析影响财政收入的有利和不利因素，不断加强非税收入征管，做到应收尽收。2022 上半年实现地方一般预算收入“过半”任务。

2、做好“六保”，“六稳”保民生保障。对上争取财力补助资金 6879 万元弥补工资性资金缺口，保证全县职工绩效工资待遇及时足额兑现。持续建立助企纾困资金贷款贴息政策执行，有效缓解了疫情防控期间个体工商户资金紧缺压力。积极筹措资金，保障疫情资金，截止 6 月末累计投入疫情防控资金 4055 万元，为全县疫情防控工作提供了坚强资金保障。

3、加快盘活存量资金。尤其是盘活部门存量资金。有的项目资金下达到部门后，由于各种原因无法使用，或者使用后仍有结余的，按照上级政策回收财政部门统筹管理，用于疫情防控和县域经济社会发展。参照省市做法，执行更加严厉的存量资金回收制度，适当缩短回收资金的时间，弥补地方财力不足。财政部门结合上级回收存量资金的具体要求，开展部门结转两年以上存量资金的回收清理工作将部门闲置资金能收尽收，不留死角。截止6月末，清理回收存量资金2900万元，将统筹用于民生项目。

4、严格“五保”支出保障顺序。财政部门建立“先五保，后其他”的库款保障秩序，统筹安排各项财政收支，保持合理的库款规模保障“五保”支付，切实保障基本民生、工资发放和机构运转及政府债务付息。同时强化库款实时监测，加强库款保障能力，坚决杜绝无预算拨款、违规出借国库资金等挤占国库存款行为，保障疫情防控和“五保”等重点支出需求。

### **三、财政运行中存在主要困难**

1、是本级收入规模较小、增幅不大，过渡依赖上级补助。受新冠疫情及减税降费等因素影响，县财政收入近两年来出现大幅度减收，且短收因素在可预见范围内仍将持续存在，为完成年初收入预算任务增加了难度。上级补助收入占比持续在70%左右，地方项目开展全部依赖上级专项资金或者债券资金。地方收入规模甚至不能满足我县工资性支出，属于“吃饭型”财政。

2、是财政收入质量不高，财源规模有限，非税收入占比

较大。财政收入水平高低取决于我县经济发展水平，我县县域经济发展水平低，导致县域财政收入质量不高，很难形成稳定财源，持续造血功能不强。2022年年末将上解2021年收入未到基数资金4609万元。非税收入占比较大，而且一次性收入因素较多（如铁科公路耕地开垦费，纪检部分罚没收入等），这部分新增收入实为无本之源，危及财政今后的正常运转。

3、是财政刚性支出增长过快、财政资金紧张，周转困难。财政刚性支出加大，教育支出“两增不减”，民生补助标准逐年提高，农业发展资金需求增加，疫情防控总体支出规模持续加大，预算单位人员工资及医疗保险保费提高（例如2021年开始职工医疗保险市级统筹，缴纳保险最低基数为6198元，再加上增加公务员医疗保险，仅保险类补贴就同比21年增加1500多万元。辅警人员工资提标800多万，新增社区协管员工资160万），项目资金地方匹配资金（如我县天门新兴大桥修建项目需地方匹配近1500万）等一系列刚性支出需求不断增加，造成我县资金压力巨大。

4、是负债包袱沉重，偿债压力大。我县高度重视政府债务风险防控，严格按照《方正县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执行，规范举借融资行为，杜绝各类违法违规举债、担保行为发生，防止发生隐性债务风险。按照现有债务规模，我县下半年预计需要偿还债券利息4000万元。按照我县自有财力规模，我县还款付息存在一定支出风险。

#### **四、2022年下半年主要工作**

2022年，推动县域经济社会发展，是未来财政工作的重点，

接下来财政工作主要安排在以下几方面：

1、强化节支，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特殊时期进一步严把支出关口，精打细算过日子。对一般性支出进行严格的管控，清理以前年度固化的小型经费类项目支出，除疫情防控常态化和县域经济社会发展必需支出外，能缓则缓、能压则压、从严控制，集中财力投入到疫情防控和县内急需资金的重点项目上，保证疫情防控资金需求，推动全县重点项目能够如期实施。

2、努力开源，降低疫情对收入影响。坚决落实国家减税降费政策，强化收入管理，盘活变现行政事业单位闲置资产，做好政府性资源统一发包、出租工作，确保各项收入及时足额缴库。充分发挥财税联席会议机制作用，完善涉税信息综合管理平台建设，实现共享共治，构建完善上下联动、部门协作、齐抓共管的财税组织收入工作机制，形成合力纵深推进财源建设，破解财政收入困局。

3、提高站位，加强重点支出保障。财政资金优先支持医疗救治、疫情防控经费保障，确保不因经费问题延误患者救治和影响疫情防控工作。切实兜牢“五保”支出底线，不出现系统性风险。实行更加严格的盘活存量资金政策，除了将项目结余资金和连续两年未用完的结转资金全部收回外，加大执行中资金收回力度，当年的预算项目资金及结转一年以上的专项资金，如果确实无法实施，采取“边执行、边回收”的方式，第一时间回收资金后统筹用于经济社会发展亟需资金支持的领域。

4、周密部署，确保措施落实到位。确保上级各项政策精准落实，不打折扣。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工作，缓解新冠疫情对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不利影响。

5、是密切沟通，全力对上争取资金。加强投向研究，密切关注宏观政策动向，了解资金投放渠道。相关部门要安排专人梳理上级在乡村振兴、产业发展、城镇化建设、节能环保、社会事业等领域的重大扶持政策，吃透政策精神，找准上级政策与我县发展实际的契合点，努力将政策信息变成项目、变成资金。同时要加强项目储备和前期工作，为项目落地打好基础。

2022年财政工作面临更加严峻的考验，但我们有信心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下，扎实工作，攻坚克难，确保重点任务有序推进，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财力保障。